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（如适用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）的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评审第三方技术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评审第三方技术服务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西安市西投节能评审中心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66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1.1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市西投节能评审中心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07 日

